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二零二一年九月

公司声明

1、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预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本预案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3、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4、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5、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本预案所述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和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Tianjin You Fa Steel Pipe Group Stock Co., Ltd.
注册资本	1,438,556,600元
法定代表人	李茂津
股票代码	601686
股票简称	友发集团
成立日期	2011-11-26
上市时间	2020-12-4
注册地址	天津市静海区大邱庄镇百亿元工业区
经营范围	高频焊管、热镀锌钢管、钢塑复合管、不锈钢复合管、PP-R管、PE管、螺旋钢管制造、加工；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铁精粉批发兼零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机器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发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公开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的实际情况与上述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逐项自查后，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三、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A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发行规模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0万元（含本数），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债券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安排，结合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及公司未来的经营和财务等情况，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存续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

（四）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五）债券利率

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年利率水平及每一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B×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负担。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转换成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七）转股期限

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6个月后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八）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Q=V/P，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

V：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P：指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5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九）转股价格的确定和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2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1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1为调整后转股价；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十）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十一）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5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期内，如果本公司A股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此外，当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的票面总金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本公司有权按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其中：IA为当期应计利息；

B为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十二）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3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30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自动丧失该回售权，不能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十三）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因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A股股票享有与原A股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五）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具体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之外和原A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的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余额由承销商包销。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十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1）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①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②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转为公司股份；

③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⑤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⑥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⑦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的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①遵守公司所发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②依其所认购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在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存续期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公司拟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公司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3）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4）公司发生减资（因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5）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6）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7）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8）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在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保护债券持有人权利的办法，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利、程序和决议生效条件。

（十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0万元（含本数），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1	唐山友发新型建筑器材有限公司焊接钢管、热浸镀锌盘扣脚手架、爬架加工项目	320,000.00	145,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55,000.00	55,000.00
合计		375,000.00	200,000.00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计划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市场情况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十八）担保事项

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十九）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二十）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

四、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分别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G11773号和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0605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21年1-6月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资产负债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91,742,691.15	3,245,470,570.34	2,853,885,466.66	1,746,201,105.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4,416,629.59	1,058,617,285.57	110,455,263.15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20,495,379.63	29,908,258.17	59,400,312.22	154,481,850.59
应收账款	852,419,845.19	387,640,516.47	196,649,389.70	263,292,112.13
应收款项融资	31,353,719.70	36,511,184.57	2,823,616.95	–
预付款项	1,153,188,399.58	1,065,407,940.76	1,017,950,683.90	564,830,093.82
其他应收款	53,429,130.88	19,650,564.93	40,453,476.56	69,100,343.04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3,884,928,900.74	2,766,643,999.23	1,790,259,119.24	1,764,066,074.32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179,056,169.42	195,142,947.41	135,790,047.75	99,572,706.82
流动资产合计	9,661,030,865.88	8,804,993,267.45	6,207,667,376.13	4,661,544,286.5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10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11,213,161.94	11,625,404.18	12,527,467.50	7,108,308.60
固定资产	2,638,022,210.25	2,194,885,172.07	2,078,993,208.05	1,762,005,880.89
在建工程	903,451,981.53	73,427,267.59	106,470,361.81	482,757,502.01
使用权资产	11,266,266.46	–	–	–
无形资产	701,122,404.99	501,831,553.52	354,803,839.81	361,595,366.53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141,878,275.64	3,260,778.20	3,260,778.20	3,260,778.20
长期待摊费用	21,789,066.69	19,006,154.79	16,490,210.72	15,468,148.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544,102.55	52,657,154.26	41,472,468.93	47,806,028.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5,061,517.83	178,760,751.31	33,660,235.32	601,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48,348,987.88	3,035,454,235.92	2,647,678,570.34	2,780,603,013.68
资产总计	14,309,379,853.76	11,840,447,503.37	8,855,345,946.47	7,442,147,300.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93,051,998.76	1,778,665,428.35	1,232,750,000.00	1,064,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3,115,623,333.00	2,024,623,333.00	2,350,610,000.00	1,811,040,000.00
应付账款	427,642,103.89	184,701,812.45	187,049,758.99	372,489,859.49
预收款项	–	–	399,204,441.36	277,894,539.97
合同负债	231,743,958.72	307,572,408.13	–	–
应付职工薪酬	198,904,070.51	263,287,594.04	162,895,753.02	126,562,319.64
应交税费	158,969,677.76	35,427,351.51	89,425,481.46	63,925,877.98
其他应付款	244,388,166.36	49,432,605.60	39,538,353.46	65,254,403.80
其中：应付利息	–	–	2,263,671.45	–
应付股利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809,922.78	40,084,180.80	20,0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58,294,816.81	156,269,483.98	–	29,824,601.60
流动负债合计	6,884,428,048.59	4,840,064,197.86	4,481,473,788.29	3,810,991,602.4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长期借款	221,536,264.00	40,084,180.80	8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7,773,029.89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153,157,140.24	113,953,795.80	120,908,654.15	116,651,645.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6,862,787.93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2,466,434.13	154,037,976.60	207,771,442.08	216,651,645.79
负债合计	7,266,894,482.72	4,994,102,174.46	4,689,245,230.37	4,027,643,248.2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38,556,600.00	1,411,556,600.00	1,269,556,600.00	1,269,556,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1,974,383,919.55	1,798,714,334.44	240,714,368.08	240,714,368.08
减：库存股	188,460,000.00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270,541,119.09	270,541,119.09	182,003,898.81	125,732,869.08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2,735,143,523.34	2,774,232,155.61	2,024,233,543.34	1,359,841,450.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230,165,161.98	6,255,044,209.14	3,716,508,410.22	2,995,845,287.27
少数股东权益	812,320,209.06	591,301,119.77	449,592,305.88	418,658,764.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42,485,371.04	6,846,345,328.91	4,166,100,716.10	3,414,504,051.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309,379,853.76	11,840,447,503.37	8,855,345,946.47	7,442,147,300.24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21.6.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8,526,708.05	1,904,821,211.28	1,039,424,253.11	505,549,531.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840,000,000.00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129,194,150.87	54,274,643.99	10,175,237.32	59,034,299.59
应收款项融资	–	–	–	–
预付款项	76,784,444.07	26,378,867.36	11,100,553.68	20,148,325.14
其他应收款	2,314,796,091.16	1,182,501,025.46	591,791,860.63	222,079,841.81
其中：应收利息	10,268,079.73	–	–	–
应收股利	–	–	–	–
存货	605,900,398.61	615,081,408.97	381,714,596.45	447,894,233.16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2,399,196.41	39,250,177.39	16,584,659.67	15,610,307.02
流动资产合计	4,377,600,989.17	4,662,307,334.45	2,050,791,160.86	1,270,316,538.0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3,086,645,207.63	2,531,684,318.74	2,284,184,318.74	2,284,184,318.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40,358,908.82	41,630,290.76	44,250,633.48	46,870,976.20
固定资产	272,527,520.09	283,043,513.22	282,247,880.51	303,686,338.25
在建工程	23,650,256.33	11,763,201.81	4,669,908.40	466,366.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7,149,941.26	–	–	–
无形资产	91,656,672.25	92,749,171.14	94,846,001.78	96,966,427.26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1,649,114.06	2,167,071.10	3,371,229.34	4,575,387.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61,642.43	14,592,040.95	15,189,398.14	16,668,342.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56,000.00	2,882,561.80	576,00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41,655,262.87	2,980,512,169.52	2,729,335,370.39	2,753,418,157.52
资产总计	7,919,256,252.04	7,642,819,503.97	4,780,126,531.25	4,023,734,695.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77,712,387.51	480,527,994.30	277,000,000.00	27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1,254,223,333.00	1,132,723,333.00	913,000,000.00	590,800,000.00
应付账款	55,041,120.74	85,612,801.96	88,163,244.08	150,426,451.36
预收款项	–	–	87,085,060.06	84,033,519.17
合同负债	64,694,152.43	75,779,573.00	–	–
应付职工薪酬	47,860,055.09	83,830,341.35	39,903,992.71	25,866,286.91
应交税费	37,234,018.20	3,780,029.12	22,894,615.92	14,266,077.36
其他应付款	288,315,489.40	392,888,997.33	252,261,515.26	221,404,495.80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66,175.15	–	–	–
其他流动负债	8,410,239.81	9,851,344.49	–	–
流动负债合计	2,335,356,971.33	2,264,994,414.55	1,680,308,428.03	1,356,796,830.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6,495,170.46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54,859,667.12	56,166,577.68	58,838,176.74	61,712,575.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354,837.58	56,166,577.68	58,838,176.74	61,712,575.75
负债合计	2,396,711,808.91	2,321,160,992.23	1,739,146,604.77	1,418,509,406.3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38,556,600.00	1,411,556,600.00	1,269,556,600.00	1,269,556,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2,008,139,588.54	1,833,659,588.54	275,659,622.18	275,659,622.18
减：库存股	188,460,000.00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270,541,119.09	270,541,119.09	182,003,898.81	125,732,869.08
未分配利润	1,993,767,135.50	1,805,901,204.11	1,313,759,805.49	934,276,197.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22,544,443.13	5,321,658,511.74	3,040,979,926.48	2,605,225,289.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919,256,252.04	7,642,819,503.97	4,780,126,531.25	4,023,734,695.55

2、利润表

（1）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9,002,381,813.46	48,418,704,741.08	44,749,217,204.55	37,705,056,125.01
其中：营业收入	29,002,381,813.46	48,418,704,741.08	44,749,217,204.55	37,705,056,125.01
二、营业总成本	28,097,735,047.30	46,771,650,903.76	43,647,070,658.03	37,201,639,533.79
其中：营业成本	27,769,661,688.59	46,162,457,351.87	43,031,503,156.20	36,662,141,620.00
税金及附加	47,671,615.88	93,605,433.46	83,196,492.87	78,185,754.79
销售费用	67,746,862.90	152,966,078.81	263,044,718.31	144,299,000.91
管理费用	162,998,941.61	290,266,579.44	201,348,080.05	253,598,541.78
研发费用	2,792,271.12	5,914,437.23	9,117,914.77	7,864,154.11
财务费用	46,863,667.20	66,441,022.95	58,860,295.83	55,550,462.20
其中：利息费用	57,625,354.70	88,959,368.32	66,751,497.31	63,086,356.93
利息收入	15,324,062.56	29,636,214.14	16,215,664.56	17,399,965.39
加：其他收益	22,224,047.75	32,243,427.24	51,221,760.59	19,709,758.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828,610.52	-18,406,376.35	-454,915.74	17,524,227.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341,052.4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8,594,479.95	-32,398,674.88	-6,125,409.14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下转A20版）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1-091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9月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 2021 年8月31日通过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参加会议的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克春先生主持。会议列席人员为董事会秘书。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认真对照上市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要求，对公司实际情况进行逐项自查后，确认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上市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上市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各项条件，拟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3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A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3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发行规模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0万元（含本数），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债券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安排，结合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及公司未来的经营和财务等情况，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存续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债券利率

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年利率水平及每一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B×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①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负担。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转换成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七）转股期限

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6个月后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八）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Q=V/P，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

V：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P：指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